

2023年临港区汪疃镇蔬菜大棚项目 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DCZ2023-0705)



项目所在地区: 山东省, 威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3年临港区汪疃镇蔬菜大棚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衔接乡村振兴资金3956653.06元,招标人为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汪疃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竞争性磋商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工程为轻型钢结构,跨度15m,温室最高点5.5m,共计4栋,面积8100m²。其中长145米的2栋,单栋面积2175m²;长125米的2栋,单栋面积1875m²。包含温室砼基础、砖墙、轻型钢结构骨架、拱棚覆盖膜、拱棚棉被保温、水肥一体化系统、卷帘机、卷膜机、放风机、彩钢板操作房等工程施工及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服务等内容。运营范围:本次建设范围内的4栋蔬菜大棚的种植及日常经营等内容。建设工期:本项目计划工期40日历天。经营期限15年。预算金额(最高限价):3956653.06元,经营期年回报率不低于8%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年临港区汪疃镇蔬菜大棚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年临港区汪疃镇蔬菜大棚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

- (1)持有合法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
- (2)施工资质: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施工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处于有效期内;
- (3)经营资质:营业范围内须包含蔬菜种植等相关内容;

2、信誉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分公司参与报价(响应)的,须提供总公司授权]且应为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山东)”(<https://credit.shandong.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



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入名单；

(3)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和拟在项目中委任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经营负责人等在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未有行贿犯罪行为(自行承诺)；

(4) 供应商在参加本活动前三年未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自行承诺)；

(5) 未有其他行政法规、规章限制投标的情形。

3、人员要求：

(1) 项目经理(1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不得有在建项目。

(2) 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建筑工程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且不得有在建项目。

(2) 经营负责人(1人)：至少有8年以上农业项目工作经验，并出具工作证明材料。

4、本次磋商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二个独立法人组成，联合体牵头人为经营方。

联合体投标的，还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成员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依法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联合体牵头人具备经营资格，联合体施工参与方应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3) 联合体成员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4)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5) 联合体应由牵头单位出具授权委托书，并由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且加盖企业法人公章，办理投标事宜，对联合体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5、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27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02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获取时间：2023 年 07 月 27 日 08 时 30 分至 2023 年 08 月 02 日 17 时 00 分（法定节假日除外）；2、地点：威海市高区世昌大道 307-1 号华田科技 1207 室；3、方式：现场获取，电子版自带存储设备考录或发送邮箱（非在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取的磋商文件无效）；4、售价：300 元/份（售后不退）；5、获取文件需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项目经理证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报名时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后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携带原件核查。）若为联合体投标，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由牵头单位出具授权委托书，并由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且加盖企业法人公章。6、获取磋商文件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供应商最终资格的确认以磋商小组组织的资格后审为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08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威海市高区世昌大道 307-1 号华田科技 16 楼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08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威海市高区世昌大道 307-1 号华田科技 16 楼开标室

七、其他

采购项目的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施工政策：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本项目发布的媒介为：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公告期限：2023 年 07 月 27 日至 2023 年 08 月 02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汪疃镇人民政府

地 址：威海临港区汪疃镇

联 系 人：张元生

电 话：0631-856555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淳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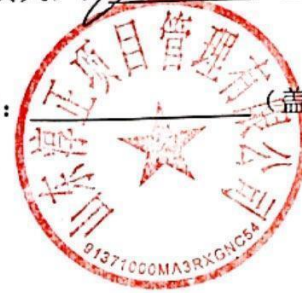
地 址： 威海市高区世昌大道 307-1 号 1207 室

联 系 人： 李信莹

电 话： 0631-5293391

电子邮件： chunzheng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